

人格与艺术精神丛书

RENGEYUYISHU
JINGSHENCONGSHU
LUXUNZAIYANSHUO
YUSHENG CUNDE
BIANYUAN

徐
麟
著

鲁迅

在言说与生存的边缘

：迅

山东文艺出版社

人格与艺术精神丛书

主编：宋日家

I210.92
251

徐
麟
著

鲁迅
·
在言说与生存的边缘



山东文艺出版社

鲁迅：在言说与生存的边缘

徐 麟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875 印张 2 插页 158 千字

1997 年 4 月第 1 版 199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5329—1442—9

I·1273 定价 8.50 元

编者的话

再过几年,我们就要告别 20 世纪跨入 21 世纪了。当此新旧世纪交替之际,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都有因精神上失去依托而困惑和苦恼的人,也有为寻找新的精神家园而苦苦思索着的人。人们瞩望未来,为了在新的精神家园中诗意地生存和发展,对新世纪的文学艺术有着太多太多的期待。然而,期待不是空想,21 世纪的文学艺术新貌不是无根之花,它的根基必定要扎在 20 世纪文学艺术的伟大成就上。回望过去,20 世纪的文学艺术成就可说是辉煌灿烂,创造了这辉煌的一代又一代的作家、艺术家多如繁星。那些杰出的作家、艺术家们,以他们的高贵人格和伟大作品,影响着并改变着人们的思想观念,推动着文学艺术的创新、发展,并为人类未来昭示着新的精神发展前景。对这些杰出的作家和艺术家进行认真研究,着重分析探索他们的人格与艺术精神,不独对新世纪文学艺术的发展大有裨益,而且对新的人文精神的建构也必有大益,同时也会给广大读者以人格精神上的支撑和滋养。我们编辑本丛书的目的

就在于此。

本丛书择取卓有成就的、在 20 世纪产生过重大影响的中外现代作家、艺术家作为研究和撰写对象。他们对待人生是严肃的，有令人钦敬的人格；在艺术上勇于开拓创新，有自己鲜明独具的艺术特色。

本丛书约请对写作对象十分熟悉且精于研究的专家学者撰写，特别注意约请有新的学术视野的新锐学者参与创作。

本丛书是以阐发作家、艺术家的人格与艺术精神为其要务、为其特色的，要求撰稿人深入所研究的对象，把握其最本质的东西，以灵动的文笔，在不太长的篇幅里较充分地阐发出来。

本丛书的书稿力求视角独特，阐述深刻，有积极的启迪意义。为此，在不违背丛书主旨和要求的前提下，尊重撰稿人的创作个性和探索精神，文责自负。

本丛书是一项很有意义的出版工程，是文化建设上值得重视的一件功业。因此，得到了许多专家学者的鼓励和支持，其中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陈思和先生、山东大学教授孔范今先生、中国现代文学馆研究员吴福辉先生等，不仅对选题给予充分肯定和赞赏，而且多所建议，出了一些好主意。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现在出版的是本丛书的首批图书，今后还将分批陆续出版下去。为确保丛书的学术质量，恳请有关方面的专家学者给予批评指导，诚望得到学界、出版界以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帮助。

1996 年 12 月

自序

徐麟

从上个世纪末的“走异路，逃异地”开始，鲁迅几乎与20世纪一同走进了中国历史。此后他就踏上了他那不可思议的人生和心灵历程，只身探入了中国文化和民族心灵的最深处，踩痛了它在黑暗中的每一根神经。他留下的足迹是如此深刻而鲜明，以至于在他身后，无论历史的潮汐多少次地冲刷了我们的民族，都始终不能把它抹去。相反，鲁迅的名字和他使用的语汇，却越来越多地出现在社会生活的各个不同层面和不同领域中。事实上，鲁迅已经成为我国本世纪所特有的而又最重要的文化现象，日益显现着它的人文意义，并受到相应的普遍关注。

也正因为此，鲁迅在受到无数人的景仰、爱戴、赞誉和崇敬的同时，也历尽了人间所能有的攻击、谩骂、污辱和诋毁。一个人在其生前身后——虽然至今不过才六十年——能得到如此巨量的众说不一而又冰炭不容的评说，在中国

历史上，恐怕亘古难有比肩者。若按中国人的“青史留名”说，这似乎应该是鲁迅一生最了不起的成功。但如按鲁迅的意愿——他生前不止一次地说过，他愿自己的文字能尽快地被人们遗忘——来说，这又只能是他最大的不幸与悲哀：中国再也忘记不了鲁迅，中国的历史再也不能没有鲁迅。鲁迅的真正“失败”，就在于他太“成功”了。这常常很容易使我至少在字面上联想起他笔下人物魏连殳的一句话：“我已经真的失败——然而我胜利了。”并让我反复咀嚼这“失败”者的“胜利”及其无可言说的悲哀。

当然，无论从中国的“诗无达诂”说，还是从西方的解释学看来，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一千个人说出一千个鲁迅，无论对阅读、批评还是研究来说，都应该是正常的事。然而，中国式的正常与不正常的是，就如鲁迅对中国文化的切入太深一样，中国文化对鲁迅的反应介入也太深了。所以，有时他是一座神像，承受着别有用心的膜拜，神坛下自然就少不了一批受难者；有时他是一块敲门砖，给不少的一些人带来因“学”而“官”的资本、荣誉和地位，虽然暗中常常免不了勾心斗角；有时他是千古罪人，因为他自创祖坟，骂完了中国的四千年传统，说是“吃人履历”；有时他又无端地成了出气筒，不过据说那是因为他把许多话都说透了底，使一些人再也不能做假也无法痛痛快快的堕落。如今到鲁迅故乡绍兴走一遭，还能见到更新的气象。当你穿行在不胜其数的“鲁迅茶馆”、“阿贵酒家”、“孔乙己公司”或“咸享集团”的招牌迷宫中时，大概不会想到，鲁迅及其笔下的人物还能以这样的方式，为“振兴中华”而“再立新功”。当然，当今的“鲁迅现象”并不尽在此一隅。仅从鲁迅著作一批又一批的重

印与售空中，我们就还能看到真诚的追求者的代出不穷。但上述情况已足以让人们困惑地提出这么个问题：鲁迅到底是什么人？他究竟干了些什么？这也许是个最普通也最浅显的常识性问题，但也是中国近现代史上最深刻也最复杂的问题，它几乎是所有鲁迅的读者和研究者想要探索、回答和解释的问题。

整整六十年前，当鲁迅带着他全部的爱和恨刚刚离开这个世界时，人们就用“民族魂”来赞誉和祭奠他不死的精神。但这至少在字面上是对他的一个曲解。实际上，说他是这个“民族魂”的真正异端，是它的叛逆者、审视者和批评者，也许要更准确一些，因为这才是鲁迅成其为鲁迅的原因所在。但也正因为此，鲁迅就被注定了他一生的悲剧性。这悲剧就根于他的人格精神与整个中国文化价值取向的悖逆性。但又正是他的这种反叛者的悲剧性，揭开了我们这个古老民族的现代心灵史。不管这是一部光明的还是黑暗的历史，在它背后，始终有一双洞穿了自己也洞穿了民族灵魂的犀利眼睛。又正是这双痛苦、绝望而永不闭合的眼睛，使“鲁迅”成了现当代中国的一个最具传统性，同时又最具当代性乃至“先锋性”的课题，因为他使我们像突然梦醒般地记起了自己的存在，并使得整个民族的五千年历史，变成了我们每一个个体心灵中的当代史。

二

在被太多的“泡沫现象”包围的情况下，我很想用一個概念，即“鲁迅现象学”，来指称一种对于“鲁迅现象”的专门

研究。当然，需要说明的是，这所谓的“鲁迅现象”，指的是鲁迅及其文字影响对于中国文化来说的存在与切入，自然也包括中国文化对此所作的反应。因而它不仅具有多方位、多层次性，而且也远不止于鲁迅生前对于某些历史事件的亲自介入。但是“鲁迅现象”作为一种文化价值现象，在根本上，应是指对于“存在者鲁迅”而言的现象。因此，本文所谓的“鲁迅现象学”，就不是指具体的现象描述，而是指从具体的现象描述中，返回到对“存在者鲁迅”的一种理解和解释的思路。很明显，这个所谓“返回鲁迅”，其意义首先就在于否弃鲁迅研究中的泡沫现象，即那些其实不过是出于其他毫不相干的动机与目的，而硬拿鲁迅作文章的现象。再严格一点，则就是一个看待“鲁迅现象”的方法和态度问题，其中心当然是对于“存在者鲁迅”的理解问题。

但对于“返回鲁迅”来说，真正的问题是，鲁迅如今已不存在，“鲁迅”作为一个专用名词，已是一个历史符号，其中除了有一个事实性的含义之外，它所指称的“鲁迅本身”已是一堆话语文本。我们知道它们出于一个叫鲁迅的人的手笔，并一直在对它进行整理、出版、阅读和研究。那么什么才是“存在者鲁迅”呢？难道我们这么多年来所谈的“鲁迅”不是鲁迅吗？正是出于对鲁迅研究史的回顾，“鲁迅现象学”才被赋予了另一层更深的意义，即对于鲁迅现象的“现象学”的观照与理解。这个“现象学”，就是胡塞尔意义上的现象学，它与鲁迅现象“学”在字面上的重合，只能是汉语词语组合上的一个巧合。

关于现象学，本文无须重复对它的哲学描述，但说明一下它对鲁迅现象研究来说的意义，也许不无必要。我相信，

不少鲁迅的读者和爱好者都有一种体验,那就是鲁迅的作品有一种异常的魅力。只要你对人生有所追求和思考,那么你一走近它,常常就会被它所吸引。它让你不能不直接面对它的话语语境、你周围的现实和你自己的生存现状,甚至会在你心灵中激起强烈的共鸣。如果仔细回顾一下自己的阅读体验,你可能会发现你的接受是无意识的和不可逆的。也许你开始是在不知不觉中进入鲁迅作品的,但你很快感到仿佛被一种力量牵引着向深处走去。当你突然意识到自己被打动时,你已经无法再退回到阅读前的意识原点了,因为你已经开始偏离你原先的自己。你甚至可能会发现你与现实生活的关系也开始出现裂痕,而你意识中已经似乎出现了一种新东西,它又在你的阅读中,把你推入新一轮的思索、感悟与创获的意识循环中。所以不妨说,鲁迅的话语,有一种能把你带入“现象学”情境的魅力。也就是在这个意义上,至少我可以有体会地说,“现象学”之于鲁迅研究来说的意义,很大程度上不是因为一种外在给予的方法,而是一种研究者“自我阅读”的心灵需要。这种阅读经验意义上的现象学,我们在很多时候已经不自觉地体验过或者运用过。但我所以仍以为有把它在鲁迅研究中专门提出的必要,关键还在于对“存在者鲁迅”的理解与解释。

根本问题就在于我们所面对的本文。在最通常的意义上,这些本文都是语言现象,这没问题。自形式主义以来的西方现代文论大多强调,本文一旦脱离了作者,就和作者没有了任何关系。从现实的角度说,这也没问题。但如果因此而认为在话语生成关系上就不应该,甚至排斥,把作者置于对本文的本体论考察之中,那就是一个显在的谬误。因

为一旦离开了作者存在于本文话语发生进程中的个性密码，那么不仅形式主义所谓的“文学性”将失去它的承载基础，而且即使一般意义的话语创造，也将成为无稽之谈。而这就是说，在我们对本文解释的本体论境遇中，我们所面对的本文实际是两个。其中一个就是话语本文，这是一个经验性的分析对象，无可怀疑。但此外还有一个本文，我称之为“人格本文”，但后者已不是经验意义上的分析对象，也不是传统风格学意义上的作者的人格投影，而是作者作为本文创造主体的主体本文或存在本文。它是一个整体性的超验对象。我所以专门提出这个问题，就因为它才是“存在者鲁迅”的存在方式。对于“鲁迅现象”来说，它不仅是一种内在经验的深层整合，而且具有“外观”的整体性。事实上，它是鲁迅一生中不同时期、不同本文之间的发生学关联和意义分配的中枢。所有呈现在鲁迅话语本文中的文化、历史、社会和生命等诸多意识因素，都只是在它的整合下，才构成被我们称为鲁迅“这一个”的个体经验和意识。显然，对于现象学来说，“存在者鲁迅”不是实体，而是一种经验和意识的意向性整合和呈现。它不仅是鲁迅的所有不同本文意义的发生学之源，而且是关于鲁迅本文的一切解释学“对话”的主体对象。无论我们是否愿意承认，我们对于鲁迅本文的解释，其实都是循环在这两种本文之间的理解活动。

三

鲁迅离开这个世界以后，留给了我们一部《鲁迅全集》。但恐怕谁也说不清，鲁迅到底留下了怎样的一份精神遗产。

不过,如要说鲁迅到底是以怎样的姿态出现在中国文化历史中的,并以一言概之,那么我更倾向于说他是一位文化批评家兼启蒙者。不过要说明一下,启蒙者与启蒙主义有关,但又并不等于启蒙主义。狭义地说,启蒙主义只是鲁迅早期的一种思想主张。关于这一主张的文化内涵,本书在第一章中给予了简扼的说明。中期的鲁迅虽然还从事了一段启蒙主义写作,但他自己已不再以启蒙主义者自居了。这一点,本书在第二章中作了一个大致的描述。不过,本书以为,恰恰就是从那时起,鲁迅才真正成了启蒙者。只是这已不是指他正面承担的启蒙使命,而是指他作为文化批评家的意义显现。中期开始的鲁迅,就一直行走在文化生存的边缘地带,一方面,他不断自我消解着启蒙者的人格优势,并为此而承受着炼狱般的心灵苦难;但另一方面,作为文化批评家所独具的审视性、批判性和“此在”性,却越来越深地进入了他的生命,成为他的人格精神和人生风格。正因为这样,他才能在后期杂文中重铸启蒙主义。对于这一过程的描述,构成了本书第三到第五章的基本内容。

鲁迅现象在中国历史上的独一无二性,使它本身就成了一个谜,人们总是有意无意地想寻找他的神秘力量的谜底。诚然,这里面有他的个人天才,有他独特的个人经历和对中国文化的深刻洞察,等等,但我以为,鲁迅的谜底是一种个人话语的密码,那就是他的“在场”性。或者说,鲁迅的全部秘密都在于,他把直面人生的勇气和生存体验,完全转变为“在场”者话语的语言创造能力。鲁迅就是以这种独一无二的的话语方式,进入并成为我们这个民族现代灵魂的一个不可缺少的构成部分。

于是，我们得再回到前面的话题中。关于“存在者鲁迅”，无论某种理论是否把他作为对象来看待，其实都无所谓，作为存在者，鲁迅本来就不属于任何一种理论框架或钦定的观念模式。一旦他成为历史，那么他就自然而然地成为一个解释学对象。而我所以强调“现象学”，无非是希望取得一个解释学的经验基础，因为这必须是主体性的“在场”经验。而这个“在场”问题本身，就是一个现象学问题，它需要把所有“非在场”性因素加以悬置，为解释主体的进入对象主体的经验世界，亦即进入作为“在场”者的对话而扫清障碍。在这个有限的意义上，“鲁迅现象学”所以强调对于“存在者鲁迅”的还原与返回，就是为了把所有对鲁迅话语本文的解释，变为与“存在者鲁迅”的真诚的“单独对话”。只有在这样的对话中，鲁迅本文的意义才能真正敞开，而作为理解者和解释者的我们，才能真正投身到一种潜在的无限性之中，真正成为本文意义和自我的创造者、理解者和言说者。

1996年11月1日

目 录

编者的话	(1)
自序	徐麟
第一章 激进与保守	(1)
第二章 退场与出席	(44)
第三章 存在与虚妄	(81)
第四章 遗忘与记忆	(136)
第五章 中心与边缘	(175)
结 语:启蒙主义的消解与重构	(200)

第一章

激进与保守

启蒙主义在鲁迅一生中，占据着一个极大的分量和极重要的地位，它直接或间接地几乎影响了鲁迅的全部思想发展。所以，“启蒙主义”大概也是鲁迅研究中使用最多的一个术语。但人们往往把鲁迅的启蒙主义笼统地归入中国近代或现代启蒙主义运动的主潮中，而对于它们的区分，特别是什么是“鲁迅的启蒙主义”的问题，则缺乏相应的深入说明。这种混沌不分的“启蒙主义”，很可能曾是鲁迅生前深感悲哀的地方之一。

也许就因为这个原因，启蒙主义成了鲁迅研究中讨论最多的问题之一，当然，也因为其中确实存在不少谜一样的问题。例如，早期的鲁迅是个启蒙主义者，这没问题，但不久他却一下子就沉默了十年之久。^①到“五四”

前夕，朋友上门请他写文章，他还用“铁屋子”论泼了一通冷水。^②后来他依了朋友的意见，写了不少小说，但到了20年代中期，却突然表示要中止启蒙主义行动。^③然而，在他晚年回顾当初写小说的动因时，却又自认为仍抱着十多年前的启蒙主义，^④表明他并没有把它简单抛弃。但据他的一位朋友说，早在《呐喊》出版以后不久，他就曾为听说有人用《呐喊》做中小学课本，而大为恼火，竟至于主张要让《呐喊》绝版，也不打算再写这类小说了。^⑤然而，直到他临终前几个月的大病之中，还没忘记写信制止将《阿Q正传》搬上银幕，因为他觉得《阿Q正传》的本意，能了解者不多。^⑥言下颇感遗憾或无聊。

可见，“启蒙主义”对于鲁迅来说，必有其独特的含义和苦衷，而他显然不认为人们真正理解了他的意图，以至于至终他也没能摆脱孤独感。那么，人们究竟在哪些地方曲解了他的启蒙主义思想和意图呢？此话恐怕还得从中国的近代启蒙运动说起。

二

如仅从外观上看，中国的近现代启蒙运动与18世纪欧洲启蒙运动，确乎有不少相近之处。至少它们都是以少数社会精英分子为中心，面向多数社会成员的大规模的精神灌输运动，都具有意识形态的性质。而它们都以某种预先设定的、普遍的理想社会秩序为价值目标，这就是所谓的神圣之源的“恰瑞斯玛”，^⑦亦即话语中心。启蒙运动的所有基本的构成方式，如启蒙者对于自身人格与精神优势的自

我认定,对于启蒙手段的可行性与启蒙对象的可改变性的确信不疑,以及历史使命感与社会责任感の設定和自我赋予,等等,都是这个话语中心的派生物。所以,对于启蒙者来说,启蒙主义确可谓之属于“他者”话语。唯一需要加以说明的是,这个“他者中心话语”在中国历史上,从来如此,并不是启蒙主义的发明。所以,中国启蒙主义具有意识形态的性质,这是不言而喻的,但如说中国现代“历史神话”的始作俑者就是启蒙主义,则多少有点冤枉,因为在深层意识中,中国近现代启蒙主义的主流思想,不过是传统话语模式的一个现代变通形式。区别仅在于这个话语中心的形式变化。

一旦涉及到话语中心,那么中西启蒙运动在外观上的相似性,就无法遮蔽二者在文化内涵上的毫无共同之处,因为它们的文化前提完全不同,自然,它们的文化结果也就截然两样。例如,中国文化价值结构上的伦理主义一元性,就决定了中国既没有西方的理性主义传统,也产生不了主体性社会批判意识及其操作系统,其关键就在于中国没有一个知识分子阶层的存在及其意识的独立性。^⑥与此相应,中国也就从未有过西方自文艺复兴以来的近代人文精神的思想、哲学和政治准备。这里的关键是,西方人文意识的深厚根源,可以一直追溯到它所反叛的基督教神学。在这个意义上说,基督教信仰是西方近代人文精神的温床。然而在中国现世主义伦理意识中,除了一个现世中间价值中心的君权以外,信仰从来就是缺席者,因而在过于茂盛的现世权威和群体意识中,个体人格根本无法获取土壤和阳光而得以生长发育,而这正是现代人文意识的基础,如此等等。所